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稳定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稳定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3,以下简称“本基金”）,是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的一只子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周期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稳定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复核,本公司决定以 2007 年度净收益为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现将具体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4.4 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8 年 12 月 11 日

2、红利发放日:2008 年 12 月 12 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08 年 12 月 11 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8 年 12 月 15 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 2008 年 12 月 11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8 年 12 月 15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4、权益登记日之前(含 2008 年 12 月 11 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 2008 年 12 月 11 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网站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分红确认书,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如发现错误请到开户网点办理地址更正手续。

七、咨询办法

1、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兴业银行、中信银行及各大券商等机构的代销网点。

2、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 010-66555662。

3、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aateda.com

特此公告。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长城电脑　公告编号:2008-039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 年 12 月 8 日

2.召开地点:深圳南山区长城计算机大厦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杜和平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 263,250,84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47.85%。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关于新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厅发评价 [2008]26 号和评价函[2008]236 号的要求,公司不再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的 2008 年度审计单位。结合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及董事会提议,拟新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单位,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38 万元。

同意 263,250,8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向关联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联股东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卢明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76,14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及律师姓名: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李璎蛟律师

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陈咏桩律师

2.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八年十二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海航 B 股　编号:临 2008-032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近日,《新京报》刊登文章称“海南省政府考虑为海航股份注入资金,目前正在研讨中。”

2、经公司自查和向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研究请求海南省政府向控股股东进行注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传闻简述

近日,《新京报》刊登的一篇名为《海航有望获海南政府注资》的文章中提到“海南省政府考虑为海航股份注入资金,目前正在研讨中”。

二、澄清说明

经公司自查和向控股股东征询:本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研究请求海南省政府向控股股东进行注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本公司并未与其他投资人就对公司股票价格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宜进行相关的讨论和谈判。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纸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ST 长运　编号:2008-54

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确保公司重组顺利进行,重庆市涪陵区财政局已代公司清偿了公司所欠交通银行重庆分行、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分行、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深圳发展银行重庆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重庆办事处的全部债务。近日,公司与重庆市涪陵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就已代偿债务清偿事宜签订了《债务清偿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双方确认:区财政局已经代公司清偿了公司所欠上述银行的全部债务（含本金、利息等）;

二、鉴于公司经营亏损,且有大量职工安置需要资金,区财政局同意公司偿还代偿债务资金只需偿还所欠上述债权银行的本金部分,其中:交通银行重庆分行 8338.885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分行 1700 万元、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2900 万元、深圳发展银行重庆分行 990 万元、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重庆办事处 1800 万元,共计 15,728.885 万元。剩余债务的 62,476,645.86 元区财政局放弃追述权。

三、公司同意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偿还区财政局代公司偿还的上述债务 15,728.885 万元。

该《债务清偿协议》执行后,公司所欠上述债权银行的债务和区财政局代偿债务全部清偿完毕,区财政局放弃追述的剩余债务 62,476,645.86 元将体现为公司收益,增加公司 2008 年收益 6200 多万元。

特此公告。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6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二 OO 八年十二月八日通过电话及材料送达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15 人,实到 15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公司关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10.4 亿元,超出募集资金投向项目所需资金 1.7 亿元。公司于第三届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其中 1.0 亿元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生产用原材料,期限是六个月。现期限已至,公司已于二 00 八年十二月一日将该资金全部返还。为提高此项资金的利用率,公司决定再次将此 1.0 亿元补充公司生产流动资金,期限为二 00 八年十二月八日至二 00 九年六月七日止共计六个月,预计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约 234 万元。由于此项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建设。公司财务部门将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将通过相关公告向广大投资者披露该笔资金的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OO 八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000783　公司简称:长江证券　编号:200803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二○○八年十二月八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均行使表决权及签署相关文件。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公司新设深圳分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同意公司设立深圳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根据市场状况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办理设立深圳分公司的相关事宜。

二、通过《关于公司新设营业部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同意公司在湖北地区新设证券营业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获得监管机构批准后,根据市场状况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办理设立证券营业部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08-058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 2008 年 6 月 5 日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继续运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6 个月,从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有关内容详见公司 2008 年 5 月 2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08-024）。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08 年 9 月 26 日将 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另外,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12 月 5 日和 2008 年 12 月 8 日将 6,000 万元和 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目前,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 2008-025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13 名,实参加表决董事 13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拟投资江苏新荣船舶修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澄西船舶修造有限公司（下称中船澄西）拟出资 5089.8 万美元与香港辉雄实业有限公司（下称香港辉雄）、江苏长荣钢铁有限公司（下称江苏长荣）三方共同投资,对江苏新荣船舶修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后合资设立中外合资性质的有限责任公司;并授权中船澄西董事会办理签订合资公司合同等与本投资项目相关的事宜。

成立后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9980 万美元,其中:中船澄西占注册资本 51%,香港辉雄占注册资本 25%,江苏长荣占注册资本 24%。合营期限 20 年。

本次投资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由于本次投资金额远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30%,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9 日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股票代码:600188　编号:临 2008-026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迟召开类别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发出通知,定于 2009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时、10 时分别召开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09 年度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类别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回购 H 股事项。

根据 H 股公司的监管规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 30 日内,对 H 股股东暂停办理股份过户手续,对于连续召开的两次股东大会,其各自 H 股过户登记的封闭期间至少需间隔一日。

公司将于 2008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H 股暂停过户登记封闭期为 2008 年 11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2 月 22 日，与类别股东大会原定 H 股过户登记封闭期有重叠,与上述 H 股公司的监管规定不符。

公司确定现将类别股东大会延迟至 2009 年 1 月 23 日上午 9 时、10 时分别召开,H 股暂停过户封闭期更改为 200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09 年 1 月 22 日。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不变,希望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或代理人请于 2009 年 1 月 2 日或之前办理登记手续。

类别股东大会原通知中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219　股票简称:南山铝业　编号:临 2008-044

转债代码:110002　转债简称:南山转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扩大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龙口东海氧化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氧化铝公司”）拟增资扩大经营范围,建设高性能陶瓷原料新产品生产线项目,本项目利用企业原有土地和部分设施,建设生产车间及变电所等配套设施,购置设备建设高性能陶瓷原料新产品生产线,形成年产高性能陶瓷原料 20 万吨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需增加项目注册资金 25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775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 13312 万元（1875 万美元）缴付增资,氧化铝公司另一股东澳大利亚力顶康赛特集团有限公司以价值 625 万美元的设备出资。增资后,氧化铝公司注册资本由 7200 万美元增加至 9700 万美元,二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目前氧化铝公司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ST 秦丰　公告编号:2008-41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股权收购过户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今日接控股股东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集团”）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一致行动人陕西省石油化工建设公司公告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121 号）,延长石油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完成了其收购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45%）、杨凌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799 万股（占总股本的 3.99%）、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23%)限售流通股的收购过户工作。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已经过户至延长集团名下。此次过户完成后，延长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12113.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72%。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00 万股 (占总股本的 1.48%)、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0.99%)、杨凌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八年十二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 2008-045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 8 人,参加会议 8 人。本次董事会于 2008 年 12 月 5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的召开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河北石家庄成立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在河北省石家庄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从事乳制品加工、生产业务,新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10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08—032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济南市明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贰亿元整（含本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贷款金额及期限根据公司业务需要逐笔确定,不再单独出具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8-46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12 月 3 日以书面文件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 9 人。会议以传真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江交科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 2008 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锡汉先生、方卫建先生、赵玉阜先生、叶生威先生、杨德祥先生、渠道康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严新平、方怀瑾、胡正良先生审议表决并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追加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系因公司贯彻落实“十一五”战略转型部署要求,提高整体市场控制力,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方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交通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与交通银行和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长航集团）协商,公司拟向交通银行申请 2 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期限二年,由长航集团提供担保,以弥补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一、二、三、五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阅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同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8-47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 3 人,实际有效表决票 3 票。监事会主席毛永德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江交科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 2008 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交通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8-48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法律责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召开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00 时

二、会议地点:武汉市汉口民权路 39 号汇江大厦 21 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五、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审议《关于追加 2008 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08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

2、截止 2008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3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3、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代理人。

七、登记手续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公众股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的,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帐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八、登记时间:2008 年 12 月 23 日 09:00 至 16:00 时。

九、登记地点:武汉市汉口民权路 39 号汇江大厦 12 楼董事会办公室

十、其他事项:

会议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公司地址:武汉市汉口民权路 39 号汇江大厦

邮政编码:430021

联系电话:027-85703197

公司传真:027-82763929

联系人:屈江升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单位（个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追加 2008 年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持股数:

委托日期:

2008 年　月　日

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空格内打“√”;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空格内打“√”,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空格内打“√”。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编号:2008-49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的概述:

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数量	交易单位	定价原则	金额（万元）
一、采购货物				
1、燃润料	87500	吨	市场价	48500
2、物料			市场价	530
二、接受劳务				
1、船舶维修	391	艘	市场价	2000
2、船舶技改	52	艘	市场价	1000
3、船舶代理			市场价	25
三、固定资产租入及租出				
1、出租船舶	1	艘	市场价	7920
2、租入船舶	297	艘	市场价	1250
3、租入房屋	17371	平方米	市场价	260
四、提供劳务				
1、托管费			收入 0.5%	115
合 计				61620

鉴于今年干散货市场前三季度形势发展,货源较为充裕，导致与控股股东的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增加,预计突破了年初股东大会批准的部分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度,因而公司在提供委托运输劳务、提供劳务等项目拟追加关联交易金额,具体追加关联交易金额 3 亿元（其中:提供货物运输 1.5 亿元;提供联合运输 1.5 亿元）,劳务期限截止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成立于 1950 年,是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管理的中央企业之一,是我国最大的内河航运企业。法定代表人刘锡汉,注册资本 261,849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长江干线和干支直达、江海直达、沿海、近洋、远洋货物的干散货、石油、液化气、集装箱运输,同时经营长江干线客运、国内外旅游等业务。

2、关联关系:控股股东长航集团及其子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经营活动正常,企业持续盈利,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

公司所处的航运行业已经完全化市场化，公司对与关联方发生的提供劳务交易遵循市场标准,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服务发生时具体签署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之间追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是为了贯彻落实公司“十一五”战略转型部署要求,公司积极由“干散货航运公司”向“综合物流公司”转变,特别是公司在自有运力阶段紧缺的情况下,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巩固战略客户市场份额,为在建船舶预留市场空间,策应公司战略转型发展。

2、公司对追加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根据市场价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追加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长航集团 6 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余 3 名独立董事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由于本次新追加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达到本公司净资产的 5%且在 3000 万元以上,因此需股东大会审批。

3、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追加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系因公司贯彻落实“十一五”战略转型部署要求,提高整体市场控制力,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方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编号:临 2008-50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长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1.0 亿元人民币

● 2008 年度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4.0 亿元人民币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长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交通”）经营发展的需要,2008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三次董事会会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为长江交通向交通银行申请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一年期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武汉市江汉区民权路 39 号汇江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叶生威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7 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长江中下游干线及支流省际普通货物物流服务（不含国家有关规定限制经营的事项）;对交通环保产业、交通科技产业的投资;国内沿海、长江干线及其支流省际普通货船运输（有效期至 2008 年 10 月 31 日）;高新科技产品研制、开发及应用;船舶租赁（不含融资租赁）、销售、维修及制造（需持有关证件经营的除外）及技术开发。

长江交通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6 日,现公司持有其 89%股份。截止 2008 年 9 月底,长江交通资产总额 136 亿元,负债总额 4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33%,1-9 月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9407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担保期限:1 年

最高担保金额:1.0 亿元人民币

反担保情况:无。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长江交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贷款主要支持长江交通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公司对长江交通提供上述担保是较为安全且可行的。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同意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包括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 4.0 亿元,占最近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26.67%,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50%。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长江交通担保的事项,主要是为了长江交通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要,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认为其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担保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公司第五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

2、被担保人 2008 年 1-9 月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编号:2008-51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法律

一、投资概述

2008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解决长航香港 4 艘 9.25 万吨散货船建造款支付问题,长航凤凰拟对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 6500 万美元。

由于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增资不构成《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规定的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长航香港基本情况

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航香港”）是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航凤凰”）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995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国际海洋运输,船舶租赁、代理和买卖,货物代理及贸易等业务。目前长航香港在建 4 艘 9.25 万吨散货船,预计于 2009 年 9 月 -2010 年 3 月陆续交付使用。

三、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现金方式;资金来源:计划自有资金 25%、贷款 75%

四、增资目的和影响

1、增加长航香港公司注册资本,提升其融资能力,发挥其国际融资和经营、管船的优势。

2、弥补长航香港公司资金缺口。由于没有固定资产抵押,长航香港无法从银行获得贷款。长航香港资金在支付 995 万美元资本金后,已无资金向船东支付首付租金,增资后可保证船舶建造顺利进行,船舶交付后长航香港能够正常运转。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8 日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中科英华　编号:临 2008-040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科英华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以传真或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董、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2008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传阅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9 人,传阅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对拟收购上海科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定价依据进行重新确认的议案

2008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